（上接B097版）

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业经2016年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本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修订后的管理办法，本公司从2016年11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鉴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动优势"）支付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减资款、联动优势项目建设资、上市公司支付中介 机构相关费用及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因此本次募投项目将由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联动优势以及其下属子公司联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动商务"）分别实施。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公司、联动优势、联动商务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6年11 月9日与开户银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7年4月5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及确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增加联动优势及其全资子公司青岛万金通达经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金通达"）为"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实施主体，且已经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本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联动优势、万金通达、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协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监管，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2月29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使用计划，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9年1月份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为保障投资者利益，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相关产业所属行业经济环境及公司自身发展需求，公司于 2019 年4月15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和"支付本次交易中介机构相关费用"的结项，节余募集资金将部分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后续根据公司发展实际需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使用。

鉴于联动商务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账号15000000613929）及万金通达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账号3800028319200308180）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至联动优势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账号3800028319200282255），联动商务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账号15000000612937）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至联动优势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账号522060100100120462），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联动商务、万金通达和开户银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鉴于联动优势的兴业银行青岛即墨支行（账号522060100100120462）及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即墨支行营业部（账号3800028319200282255）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至本公司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延安三路支行（账号37101984710050006439）。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2019年7月末，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联动优势、开户银行、广发证券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鉴于本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账号38230188000167693）开立的专用结算账户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2019年11月末公司已将该专用结算账户注销。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账号522060100100197288）、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延安三路支行（账号3710198471005000643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账号3800028319200377445）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开户银行、广发证券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鉴于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账号372006583018000060185）开立的专用结算账户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已将该专用结算账户注销。

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期间，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履行义务。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账号630676050）、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账号69090078801000000402）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减少管理成本，截止2020年12月末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开户银行、广发证券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三、本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70,419,985.4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6,749,888.0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62,547,388.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	否	850,430,000.00	未变更		253,861,568.61	29.85	已结项	9,957,461.73	不适用	否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否	202,410,000.00	未变更		60,071,451.64	29.68	已结项	-2,963,892.43	不适用	否
联动优势支付中国移动减资款	否	280,000,000.00	未变更		280,000,000.00	100.00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否	488,680,000.00	未变更		490,574,221.87	100.39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支付中介机构相关费用	否	48,900,000.00	未变更		43,265,459.81	88.48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回购公司股份	否				197,996,985.08				不适用	否
本公司手续费支出	否			2,724.80	12,235.47				不适用	否
项目结余补充流动资金	否			636,747,163.23	636,765,465.53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870,420,000.00		636,749,888.03	1,962,547,388.01			6,993,569.30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870,420,000.00		636,749,888.03	1,962,547,388.01			6,993,569.3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公司升级搭建的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系统已基本成型；公司通过线下收单业务和"惠商+"O2O业务的切入，已初步建立了区域市场营销渠道，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建设项目已初步达到可使用状态。考虑到当前国内经济形势，行业政策、行业竞争程度等因素，该募投项目的实施环境已发生变化，为保障投资者和公司整体利益，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不必要的投资损失，公司将"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进行结项，停止继续投入募集资金。（公告编号：2019-048）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已完成，营销体系已基本满足需求，募投项目"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已初步达到可使用状态，已基本满足公司业务需求。为保障投资者和公司整体利益，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进行结项，停止继续投入募集资金。（公告编号：2019-048）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对中介机构相关费用已先期投入815万元，联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实施的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利用自筹资金已先期投入1,646.97万元，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对立德的支付中间移动媒资款已先期投入28,000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30,646.9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11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单项募投项目"上市公司支付中介机构相关费用"中节余的募集配套资金5,634,540.19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若因募集资金项目发展需要，本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及时环境，以确保项目进度。该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至2016年11月22日至2017年11月21日），到期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6年12月12日，本公司如数归还上述5,634,540.19元并于当日公告（公告编号：2016-127）。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2016年11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支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减资款自筹资金2亿元进行了置换，置换金额为2亿元，置换完成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余额也一并转出。 2.2019年4月15日和2019年5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和"支付本次交易中介机构相关费用"的结项，节余募集资金90,841.25万元将继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3.2020年4月20日和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止实施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拟将节余的全部募集资金632,704,466.97元（含尚未使用回购公司股份的202,003,014.92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2、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1-033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联金汇"）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计划概述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1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保证公司2021年度融资计划的实施，公司拟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在该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41,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额141,000万元为最高担保额，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海联金汇	湖北海立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80	45.07	4,000	8,000	1.98	否
	湖北海立美达汽车有限公司	92.38	70.91	5867.295	19,000	4.70	否
	上海和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00	53.35	10,000	38,000	9.39	否
	宁波泰鸿机电有限公司	100	47.19	5,050	24,000	5.93	否
	宁波泰鸿冲压件有限公司	100	30.41	0	2,000	0.49	否
	青岛海联金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0	62.72	0	4,000	0.99	否
	青岛海立美达模具有限公司	100	57.73	1,000	4,000	0.99	否
	青岛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	35.69	10,900	20,000	4.94	否
	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	100	33.54	0	20,000	4.94	否
	上海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	7.11	0	2000	0.49	否
合计				36,817.295	141,000	34.86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情况简介

1、湖北海立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683060690226E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华伟

成立时间：2013年2月20日

注册资本：4,600万人民币

住所：枣阳市南城办事处霍庄社区居委会六组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生产（不含危险品），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销售。

公司持有湖北海立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80%股权，湖北海立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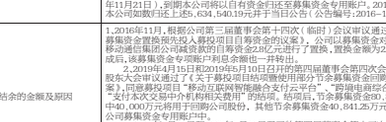

2、湖北海立美达汽车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683728323056N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华伟

成立时间：2001年7月4日

注册资本：27,200万人民币

住所：枣阳市人民南路27号

经营范围：福田专用汽车的生产、销售（含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车载钢罐体、车载铝罐体））；汽车车架及配件的制造、销售；汽车、内燃机、拖拉机的销售；农用机械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者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房屋租赁；普通货运（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持有湖北海立美达汽车有限公司92.38%股权，湖北海立美达汽车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上海和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7261207 7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于铁军

成立时间：1993年11月16日

注册资本：3,598.7344万人民币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大盈青赵公路5458号

经营范围：设计、生产汽车的装饰件、玻璃槽、滑槽、门框及其它汽车配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提供产品技术咨询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上海和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和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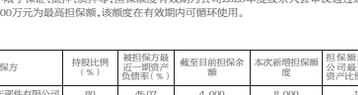

4、宁波泰鸿机电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695068166H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于铁军

成立时间：2009年10月10日

注册资本：22,922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恒山路1536号

经营范围：发电机、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的制造、加工。

公司持有宁波泰鸿机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宁波泰鸿机电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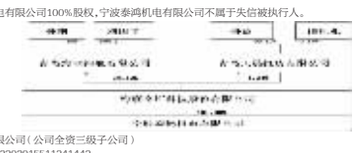

5、宁波泰鸿冲压件有限公司（公司全资三级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551134144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于铁军

成立时间：2010年03月30日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兴慈二路350弄6号

经营范围：汽车冲压件、摩托车零部件制造、加工、销售。

公司通过宁波泰鸿机电有限公司持有宁波泰鸿冲压件有限公司100%股权，宁波泰鸿冲压件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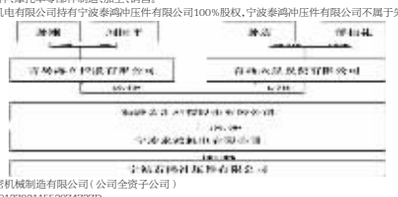

6、青岛海联金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553974737D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于铁军

成立时间：2010年05月07日

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茂山路789号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机械设备及配件、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交电、模具、汽车零部件；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经营其他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青岛海联金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100%股权，青岛海联金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青岛海立美达模具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661276637 0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于铁军

成立时间：2007年06月22日

注册资本：1,200万人民币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青岛汽车产业新城解放三路以北

经营范围：模具、汽车车身及其工艺装备设计、制造；冲压件、铆焊加工；航空航天产品零部件（含工装）、地面保障设备、高铁产品零部件（含工装）的设计与制造；以上产品的进出口；技术咨询服务（不含中介）；计算机应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青岛海立美达模具有限公司100%股权，青岛海立美达模具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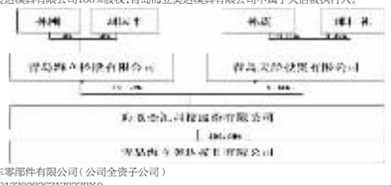

8、青岛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67178378X0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于铁军

成立时间：2008年04月11日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住所：青岛即墨市青威路服装工业园内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依据交通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钣金冲压；钢板剪切；制售包装材料；塑料制品（不含印刷）、模具、五金（不含电镀）；批发零售钢板、不锈钢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青岛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100%股权，青岛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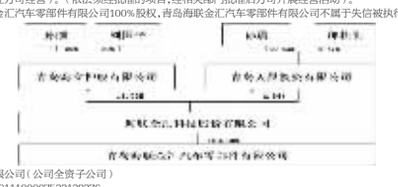

9、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5331383 6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贵

成立时间：2003年08月15日

注册资本：71,569.7284万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231室

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ＢＢＳ以外的内容）；移动网增值电信业务业务专项；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8日）；销售食品；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计算机及电子信息终端设备的软、硬件开发、设计、制作、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销售纺织服装、日用品、文化和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展厅的布置设计；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经济贸易咨询；销售珠宝首饰、工艺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上海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301689155G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于铁军

成立时间：2014年05月04日

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北青公路10688弄17号4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模具、夹具、检具、工装、检测设备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金属材料、刀具、智能机器人，智能机器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近刊出版单位），专业设计服务，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持有上海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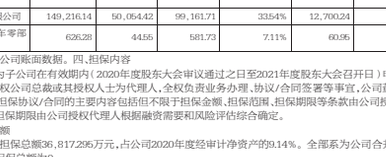

（二）被担保子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1、被担保的十家子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湖北海立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4,686.23	6,250.01	8,436.22	42.56%	21,772.06	279.08	265.35
湖北海立美达汽车有限公司	65,418.64	57,196.44	8,222.20	87.43%	72,504.67	-463.22	-1,169.74
上海和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2,148.57	28,171.29	23,977.28	54.02%	64,464.01	3,589.12	3,245.11
宁波泰鸿机电有限公司	56,422.69	28,591.38	27,831.31	50.67%	50,339.72	1,361.74	1,063.88
宁波泰鸿冲压件有限公司	23,181.36	6,829.22	16,352.14	29.46%	17,017.51	1,975.69	1,665.83
青岛海联金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153.78	9,102.27	4,051.51	69.20%	25,473.67	2,156.22	1,766.47
青岛海立美达模具有限公司	5,704.69	2,904.71	2,799.98	50.92%	4,950.55	-315.88	-158.67
青岛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2,296.05	8,087.96	34,208.09	19.12%	33,817.44	1,326.49	1,325.23
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	146,881.79	47,745.31	99,136.48	32.51%	65,476.72	4,558.29	4,223.50
上海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25.00	98.25	526.75	15.72%	186.63	350.32	298.13

注：上述数据为单体公司账面数据。

2、被担保的九家子公司2021年1-3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湖北海立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5,762.27	7,104.08	8,658.19	45.07%	7,041.13	228.89	221.97
湖北海立美达汽车有限公司	66,747.09	47,331.64	19,415.45	70.91%	14,372.84	-810.59	-806.75
上海和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1,966.45	27,724.21	24,242.24	53.35%	14,609.33	345.15	264.96
宁波泰鸿机电有限公司	53,830.65	25,400.64	28,430.01	47.19%	6,464.95	811.61	598.70
宁波泰鸿冲压件有限公司	24,437.31	7,432.05	17,005.26	30.41%	4,989.16	838.66	653.11
青岛海联金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2,747.33	7,995.17	4,752.16	62.72%	11,464.80	993.00	700.66
青岛海立美达模具有限公司	6,856.27	3,958.09	2,898.18	57.73%	173.24	203.73	98.19
青岛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3,168.96	18,975.64	34,193.32	35.69%	15,760.07	1.04	-14.78
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	149,216.14	50,054.42	99,161.71	33.54%	12,700.24	2.27	25.22
上海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26.28	44.55	581.73	7.11%	60.95	57.87	54.99

注：上述数据为单体公司账面数据。四、担保内容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为子公司在有效期内（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申请的融资提供担保，无需被担保人提供反担保，授权公司总裁或其授权人士为代理人，全权负责业务办理、协议/合同签署等事宜，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实际担保发生时，担保协议/合同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条款由公司授权人与相关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每笔担保的担保期限由公司授权代理人根据融资需要和风险评估综合确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总额36,817.295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9.14%。全部系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

六、审批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宜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且被担保对象全部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绝对的控制权，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该项担保是董事会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及现有的担保情况，在对公司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现金流量情况以及投资需要合理预测的基础上确定的，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该议案涉及的担保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担保事宜。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1-034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收益。

（一）投资额度

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收益。

（二）投资额度

按照公司2021年度资金使用预算，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计划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在授权期间投资现金管理额度及情况说明如下：

授权公司总裁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办理相关事项，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在授权期限内单次投资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合计在授权时间内任意时点投资余额不超过170,000万元。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现金管理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流动性较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中等及以下风险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

（四）投资期限

授权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2个月内。单个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五）资金来源

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为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拟选择结构性存款及短期、稳健、中等及以下风险型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另外，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为进一步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1、在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总裁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并及时分析和跟踪，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议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现金管理的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使用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开展以的使用，并且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四、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内控措施和制度健全，财务状况稳健，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在授权时间内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开展，并且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监事会同意实施该议案。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1-035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人，注册会计师1,75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00人。信永中和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27.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9.0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6.24亿元。2019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00家，收费总额3.47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其中，公司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75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路清先生，199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萍女士，2006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勇先生，199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